

金融高质量发展中的系统性风险治理机制探讨

■ 周钰淇

金融风险贯穿金融活动始终，风险管理是机构经营的核心。但历次危机表明，常态下有效的风控工具在极端条件下常显局限，原因在于风险会通过流动性恶化、价格下跌、预期转弱等渠道传导放大，局部风险易演变为系统性风险。我国系统性风险主要集中在房地产、地方政府债务和中小金融机构三个高杠杆、强关联的敏感领域，重新审视风险管理与系统性治理具有重要的理论与实践价值。

金融风险管理的现实约束

现代金融风险管理的发展，推动金融机构的风险控制逐步由经验判断转向模型分析和制度约束。早期银行业务主要依靠抵押担保、授信限制以及对客户资信的经验性判断来控制风险。随着金融市场不断深化、金融产品日益复杂，信用风险模型、市场风险模型以及资产组合分析方法被逐步引入风险管理实践，风险控制由此形成了较为完整的技术框架。从理论上讲，这一框架通常以若干基本假设为前提，即市场价格能够较充分地反映信息，资产交易能够在相对顺畅的条件下进行，风险可以通过分散化或对冲方式加以管理，而历史数据也能够为未来风险判断提供一定参照。

但在现实运行中，这些条件并不总能满足。首先，金融市场并非完全无摩擦环境。交易成本、信息不对称、流动性差异、市场深度不足以及行为偏差，都会使风险暴露与模型预期产生系统性偏离。尤其在特定情境下，原有的资产调整机制和风险对冲工具可能难以继续发挥作用。这意味着，许多在平稳时期被视为有效的风险控制方式，在压力状态下可能丧失解释力和操作性。

其次，传统风险管理高度依赖历史

数据进行模型估计和参数校准，但金融数据本身具有显著的非平稳性。市场制度、监管环境、金融创新、投资者行为模式以及宏观经济条件都处于持续变化之中，过去样本所呈现出的波动率、相关性和违约规律，并不必然能够准确刻画未来，尤其难以覆盖极端状态下的尾部风险。因此，若对历史数据和模型结果形成机械依赖，就容易产生形式上精确、实质上偏离现实的风险判断。

更为重要的是，传统风险管理通常更擅长识别单一主体或单项资产的风险，却在有效把握风险在市场互动中的放大机制。现实中的金融风险并不是孤立存在的，而是在机构之间、市场之间以及金融体系与实体经济之间不断传导、叠加和反馈。这表明，金融风险管理面临的现实约束，并不仅仅是技术工具精度有限的问题，更在于金融运行本身具有动态性、关联性与复杂性。

流动性约束与系统性风险的传导机制

在金融风险管理的多重现实约束中，流动性约束具有关键意义。流动性风险之所以重要，并不仅仅因为其影响单一机构的融资能力和资产处置能力，更在于其是局部风险向系统性风险演化的重要传导桥梁。在平稳市场环境中，金融机构即使面临资产价格波动，也通常可以通过补充融资、调整头寸或逐步处置资产实现自我修复。然而，流动性条件的变化往往会影响自然调节机制的作用发挥。

流动性约束主要体现在交易流动性与融资流动性两个层面。当市场信心下降、风险偏好收缩或资产价格普遍承压时，这两个层面的流动性往往会同向变化。一方面，资产出售时价格下行，市场需求减少。另一方面，金融机构可能遭遇融资成本上升、授信收缩以及保证

金要求提高等约束。在这种情形下，金融机构为应对短期流动性压力而进行的抛售行为，反而会压低市场价格，进而扩大账面损失，并促使其他机构被动调整资产配置。

由此便形成一种典型的放大机制，资产价格下跌会削弱机构资产负债表，这又进一步促使机构出售资产，进而导致价格继续下跌。如果多家机构持有相似资产、采用相近模型并面临类似监管和市场约束，那么个体层面看似理性的风险应对行为，就会在系统层面产生叠加放大影响。此时，系统性风险并不单纯来自某一主体自身的脆弱性，而更深层地源于市场参与者行为的一致性及其相互强化效应。

此外，流动性约束还会通过预期机制进一步放大风险。当市场参与者观察到价格快速下跌、融资条件持续恶化以及机构集中减仓时，其风险判断往往会进一步悲观化，谨慎情绪和避险偏好随之上升。预期变化反过来又会强化流动性收缩和价格下跌，使风险传导不仅停留在资产负债表层面，也扩展至市场信心和行为模式层面。因此，流动性风险并非一般意义上的技术性问题，而是系统性风险形成和扩散的关键机制之一。

重点领域中的系统性风险表现

系统性风险往往集中体现于若干具有高度关联性和外溢性的重点领域。就我国当前金融运行实践而言，房地产、地方政府债务和中小金融机构通常被视为系统性风险较易积聚和传导的重要环节。

首先，房地产风险具有显著的综合性和外溢性。房地产不仅关系到开发企业自身经营状况，也涉及居民住房按揭贷款、银行抵押融资、地方土地出让收入以及建筑、材料等上下游产业链运行。当房地产市场进入调整阶段时，开发企业融资能力下降、销售回款减弱、

项目建设和交付受阻，随之而来的是银行涉房资产质量面临压力。与此同时，土地出让收入下降还会削弱地方财政能力，进而影响区域投资、市场预期与债务偿付稳定。由此可见，房地产风险并非单一行业内部风险，而是一种能够同时影响企业、居民、银行与财政的综合性风险。

其次，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具有较强的隐蔽性与传导性。地方政府在推动基础设施建设和区域经济发展过程中，往往通过融资平台等方式形成较为复杂的债务结构。在经济扩张和土地财政较强的时期，这类风险不易集中显现；但在房地产下行、财政收入承压以及再融资环境收紧的背景下，地方债务的偿付压力则更容易暴露。尤其是隐性债务问题，由于责任边界模糊和信息披露不足，更容易加剧市场对区域信用风险的担忧，并通过地方金融机构向更广范围传导。

再次，中小金融机构风险也构成系统性风险防范中的重要脆弱环节。相较于大型金融机构，中小金融机构在资本实力、风险缓冲空间、优质资产获取能力以及负债稳定性等方面通常更为脆弱。相关研究表明，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往往表现为不良资产上升、优质资产不足、融资成本偏高和期限错配并存；在政策层面也持续强调要健全高风险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处置机制，完善金融风险早期纠正与出清安排。上述三个领域之所以被反复并置讨论，并非其业务属性相同，而是它们共同处于系统性风险传导链条的重要节点。

系统性风险治理的现实路径

在金融风险管理面临多重现实约束的背景下，系统性风险治理不能继续停留于传统单点式、静态化的控制思路，而应转向更加系统、动态和协同的治理

框架。其关键不只是对单一机构风险进行事后处置，更在于提升对风险积聚、扩散与放大过程的前瞻性识别能力。

首先，系统性风险治理有赖于风险识别视角的拓展。金融机构在开展风险识别时，不仅要考察借款主体本身的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还应进一步关注其所处行业的整体脆弱性、融资来源的稳定程度、资产价格对市场波动的敏感性以及与其他市场主体之间的关联关系。只有将单体分析与系统分析结合起来，才能更早发现那些可能由局部积累并向更大范围传导的潜在风险。

其次，流动性管理应成为系统性风险治理的核心环节。与传统风险管理更强调账面损失或违约概率不同，系统性风险往往首先表现为流动性风险，并通过融资收缩和价格下跌迅速放大。因此，风险治理不能只停留在是否会发生损失的静态判断上，而应更加重视在市场剧烈波动、融资持续收紧和资产承接能力下降的情况下，金融机构能否保持正常运转、能否有序处置资产以及能否避免风险处置本身引发新的市场冲击。

再次，系统性风险治理要求微观审慎与宏观审慎之间形成更紧密的衔接。单个机构经营稳健固然是金融稳定的重要前提，但这并不意味着整个金融体系就必然安全。现实中，金融机构之间往往通过共同持仓和融资往来等方式形成高度关联，一旦外部冲击出现，这些联系就可能成为风险扩散的通道。因此，监管框架不应仅停留在对单一机构资本、流动性和合规状况的审查上，还应更加重视金融体系整体的网络结构和行为趋同。通过压力测试、跨机构数据整合和情景推演等工具，可以更早识别局部风险向系统性风险演化的路径。

同时，系统性风险治理也意味着不能对存量模型形成机械依赖。模型依然是金融风险管理中的重要工具，但其作用应被理解为辅助判断，而非替代判

断。尤其在市场环境快速变化、制度安排持续调整以及投资者行为显著波动的情况下，单纯依赖历史数据和既有参数往往难以准确刻画未来风险。因而，风险判断必须在模型分析基础上进一步结合制度与市场背景，从而提升风险识别的真实性与灵活性。

最后，系统性风险治理本质上是一项跨部门跨领域的协同工作。无论是房地产风险、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还是中小金融机构风险，都不可能依靠某一类机构单独完成处置。系统性风险通常涉及财政、金融、监管和市场预期等多个层面，因此需要财政部门、金融监管部门与市场机构之间建立更高效的信息共享和协调机制。只有在稳定预期、防止风险扩散和约束道德风险之间实现平衡，系统性风险治理才能真正发挥作用。

总体而言，金融风险管理并不是一套可以脱离市场环境、行为反应和制度约束而独立运行的纯技术体系，而是一项具有明显现实约束的复杂治理活动。现代风险管理框架虽然在信用评估、市场计量和资本配置等方面取得了显著进展，但在理论假设、历史数据依赖以及系统传导识别方面仍然存在局限。

系统性风险之所以值得高度重视，正在于它并非单个机构风险的简单加总，而是在市场互动、流动性收缩和预期变化中被持续放大的结果。就我国现实情况而言，房地产、地方政府债务和中小金融机构构成了系统性风险较易积聚和传导的重要领域。未来若真要提升金融体系抵御冲击的能力，就必须在微观风险管理基础上进一步强化系统性风险治理，通过完善风险识别、流动性管理、压力测试和监管协同机制，推动金融治理由静态控制转向动态、系统和前瞻性的综合治理。

(作者单位：中国农业大学经管学院)

深化拓展“人工智能+”系统打造智能经济新形态

■ 王博文

2026年政府工作报告中首次提出“打造智能经济新形态”，这一论断是智能经济成为推动高质量发展重要增长极的关键信号，更是中国经济从“数字化”向“智能化”跃迁的战略信号。它标志着我国人工智能从单一的技术应用迈入产业深度融合的崭新阶段，并成为重塑经济底层逻辑的核心驱动力。《关于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的意见》明确指出，“推动人工智能与经济社会各行业各领域广泛深度融合……加快形成人机协同、跨界融合、共创分享的智能经济和智能社会新形态”。当前，人工智能作为引领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战略技术，以大模型、智能体、具身智能等为代表的前沿技术将实现群体性突破，促进生产方式深层次变革和生产方式革命性跃迁，深刻重构全球经济竞争格局和运行逻辑。深化拓展“人工智能+”，系统打造智能经济新形态，既是推动产业优化升级、培育经济增长新动能的有力抓手，也是发展新质生产力、实现中国式现代化的必然选择。

系统打造智能经济新形态的重要意义

第一，系统打造智能经济新形态，是培育新质生产力、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人类社会经济形态的更迭，本质上是生产要素结构、生产工具变革与生产方式跃迁的集中体现。从农业经济依赖土地、劳动力，到工业经济依托资本与能源，再到数字经济依托数据与网络，生产力发展始终沿着要素高级化、工具智能化、组织高效化的方向演进。智能经济以人工智能为核心动力，以数据、算法、算力为关键要素，以人机协同为新型生产方式，突破传统生产要素边际效益递减约束，大幅提升全要素生产率，推动经济发展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为高质量发展注入持久内生动力。

第二，系统打造智能经济新形态，是畅通国内大循环、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关键支撑。构建新发展格局，核心在于提升经济循环效率、实现高水平自立自强。智能技术能够有效打通生产、分

配、流通、消费各环节堵点，促进供需精准匹配、要素高效配置，增强国内大循环的内生动力和可靠性。同时，依托智能技术提升产业竞争力与规则话语权，更好统筹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进一步提升国际循环的质量与水平，为构建新发展格局筑牢坚实的技术与产业根基。

第三，系统打造智能经济新形态，是增进民生福祉、推进共同富裕的时代需要。共同富裕以生产力高度发展为为基础，以发展成果普惠共享为目标。智能经济在扩大优质公共服务供给、优化资源均衡配置、拓展就业增收渠道等方面具有独特优势，能够推动教育、医疗、养老、政务等服务普惠化、均等化，缩小城乡区域发展差距。通过更加包容高效的发展模式，让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为扎实推进共同富裕提供有力支撑。

智能经济新形态的鲜明特征

一是人机协同的智能生产范式。人机协同是智能经济最具标志性的生产组织方式，实现了生产主体与劳动分工的深刻变革。智能系统能够承担感知计算、流程优化、风险预测等标准化、高精度任务，人类则聚焦价值决策、创意创新、伦理规制等高阶能动活动。二者从主从关系转向协同关系，进而形成优势互补、能力叠加、持续演进的新型生产关系，推动生产效率与创新能力实现量级跃升。

二是跨界融合的产业生态体系。从技术逻辑看，人工智能与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区块链等技术深度融合，形成通用智能底座与垂直场景应用相互赋能的技术生态；从产业逻辑看，智能技术穿透原有产业界限，推动制造、服务、农业等领域交叉渗透，催生平台型、生态型、融合型产业组织，改变传统线性产业链分工模式；从要素逻辑看，数据、技术、资本、人才等生产要素跨领域、跨区域自由流动与重组配置，实现价值链条的全域延伸与倍增效应。

三是共创共享的价值实现机制。与传统经济单一主体主导、线性增值的价值模式不同，智能经济以数据要素为纽带，将企业、科研机构、开发者、终端

用户等主体纳入统一创新网络，形成开放式、分布式、参与式创新体系，创新过程与价值创造过程高度合一。在价值分配上，通过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普惠赋能等机制，打破收益分配失衡格局，实现效率提升与公平正义有机结合，彰显智能经济包容、可持续发展的底色。

系统打造智能经济新形态的实践路径

坚持创新引领，筑牢自立自强核心根基。立足科技自立自强，把智能技术原始创新和关键技术攻关摆在突出位置，聚焦高端芯片、基础算法、通用大模型等重点领域，集中优势资源开展协同攻关；完善以企业为主体、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的创新体系，布局建设一批国家级智能技术创新平台、重点实验室和成果转化基地，推动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精准对接，加快形成更多引领性、原创性、自主性技术成果，为智能经济发展提供坚实源头支撑。

深化融合应用，推动实体经济提质增效。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推动智能技术全方位、全链条赋能实体经济。在工业领域，大力发展智能制造、数字孪生、柔性生产，加快建设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在农业领域，推广精准种植、智慧养殖、智能农机装备与质量溯源体系，以智能化助力农业强国建设；在服务领域，发展智慧物流、智能零售、普惠金融，培育新业态新模式。

强化安全治理，促进智能经济健康发展。坚持发展和安全并重，统筹推进智能技术创新应用与风险防范；健全人工智能伦理规范、法律法规和监管体系，完善算法审查、数据安全、个人信息保护等制度机制；加强对技术滥用、算法歧视、数据泄露等风险的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提升智能经济安全保障能力；推动形成智能向善理论体系，确保智能经济发展始终服从服务于国家战略、社会公益和人民福祉，实现健康有序发展，行稳致远。

(作者单位：华中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十五五”时期人工智能与制造业深度融合的逻辑与进路

■ 孙秋雨

随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纵深演进，人工智能作为新质生产力的核心引擎，正加速向制造业全领域、全链条渗透融合，成为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的强劲动能。“十五五”时期是我国建设制造强国、实现新型工业化的关键阶段，推动人工智能与制造业深度融合，是破解制造业转型痛点、提升全要素生产率的必然选择，对于培育新质生产力、构筑国际竞争新优势具有重要意义。

人工智能赋能制造业数智化转型的内在逻辑

生产要素重构驱动全要素生产率跃升。人工智能技术的深度渗透推动数据成为核心生产要素，与劳动力、资本等传统要素深度融合，实现生产要素重构；通过工业算法模型对全流程数据进行深度挖掘，将原本分散、沉默的工业数据转化为可复用、可增值的核心资产，协同优化；以智能机器人、工业视觉系统等替代重复性、高强度人工劳动，将人力资本释放至研发创新等高附加值环节；人工智能算法优化要素配置结构，引导资本向智能化设备、工业大模型研发等领域倾斜，系统性提升全要素生产率。

生产流程再造实现全链条智能闭环优化。人工智能应用推动制造业从经验驱动迈向全流程、全价值链的智能驱动闭环。在研发端，基于数字孪生和生成式AI的智能仿真，使产品设计得以在虚拟空间快速迭代验证，压缩研发周期。在生产端，智能排产、视觉质检、工艺优化等应用，实现生产过程的动态优化与精准控制。在服务端，预测性维护与个性化定制推动价值创造向使用端延伸。这一闭环优化使制造业能够敏捷响应市场变化，实现从规模化生产向高质量、高弹性制造的跨越。

组织形态重塑适配智能化转

型管理需求。人工智能打破部门壁垒与层级隔阂，替代大量信息传递、报表统计等事务性工作，使生产一线的数据能够直达决策层，提升决策效率与精准度；同时，依托数据共享平台构建跨职能的敏捷团队，推动组织形态向扁平化、网络化演进。企业围绕价值创造流程动态组建任务单元，组织韧性与创新活力显著增强，为制造业全链条智能化转型提供适配的管理基础。

产业生态协同推动价值共创网络形成。人工智能打破传统制造业的企业边界与产业壁垒，推动产业链上下游、大中小企业、产学研用各方的深度协同；依托工业互联网平台，构建网络化、扁平化的协同生态，通过“平台+智能体”模式，大幅降低产业链主体之间的信息不对称与交易成本；产学研用各方围绕工业场景的核心技术难题开展联合攻关，加速前沿技术从实验室走向规模化应用。

人工智能赋能制造业数智化转型的实践路径

完善数字基础设施，夯实数智化转型底座。一是统筹算力资源布局，面向工业场景加速边缘算力中心与行业算力中心建设，构建“云边端”协同的算力体系，解决工业大模型训练与推理的高算力需求。二是健全工业数据治理体系，建立统一的数据采集与交换标准，构建标准化数据治理体系，打破企业内部及产业链上下游的数据壁垒。三是建设新型工业网络，综合运用工业光网、时间敏感网络(TSN)等技术，推动工业网络向控、网、算一体化演进，满足工业控制、机器协同等场景对低时延、高可靠通信的需求。

深化场景应用，推动全链条智能化渗透。一是聚焦研发设计环节，推进智能仿真与协同创新，借助生成式AI与数字孪生技术实现概念设计、虚拟验证及迭代优化的自动化，通过资源整合缩短研发周期，提升产品创新效率。二是聚焦

生产制造环节，实现全流程智能管控，加快智能工厂与数字化车间建设，应用机器视觉技术开展毫秒级质检，利用智能算法优化生产排程与资源配置，并推广预测性维护，以提升生产效率、产品质量及系统稳定性。三是聚焦运维服务环节，拓展服务型制造新模式，基于产品运行数据构建智能运维服务平台，为客户提供预测性维护、远程运维等增值服务，推动制造业向“产品+服务”模式转型。

推动组织与管理同步变革，构建敏捷协同新范式。一是构建扁平化、网络化的敏捷组织架构，鼓励企业建立跨部门、跨层级的敏捷型项目团队，构建与智能化生产模式相匹配的组织管理体系，提升对市场变化的敏捷响应能力。二是培育数据驱动的智能决策文化，建立覆盖各级管理者的数据素养培训体系，建设企业级数据中台与智能决策支持系统，推动管理决策向“数据+模型+经验”融合驱动转变。三是创新复合型数字人才引进机制，对内加强现有工程师的AI、数据分析等技能再培训，对外引进工业与AI融合的复合型领军人才，同时联动高校院所共建人才培养平台，定向培育适配智能制造需求的专业人才。

构建融合创新产业生态，激发网络化协同效应。一是深化工业互联网平台应用，支持跨行业、跨领域平台建设工业智能底座，构建“平台+低代码+智能体”的协同开发环境，形成多主体共创的应用生态。二是构建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生态格局，支持龙头企业打造行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将内部沉淀的工业知识、算法模型、数据能力封装为可复用平台化服务，带动上下游中小企业同步开展数智化转型。三是强化产学研用协同创新，围绕行业共性技术难题组建创新联合体，支持建设国家级工业互联网创新中心、开源社区等载体，加速前沿技术的工程化落地与产业化应用。

(作者单位：河南省社会科学